

无极◎著

奇幻大师无极先生首部仙侠巨作

《邪仙》即将展现飘渺仙踪……

邪仙

1

顽劣少年
游荒仙界
修真秘法
无上仙道
上古仙兽
摄天神器
虚空净世
一代邪仙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邪 仙

1

无极◎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邪仙/无极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6. 8

ISBN 7-5039-3031-4

I. 邪… II. 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76574 号

邪 仙

著 者 无 极

责任编辑 张勍倩

装帧设计 灏 洋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64

字 数 100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3031-4/I·1392

定 价 80.00 元(全四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内容介绍



天才加运气，少年林枫以仇恨之身巧入修真界。在误食上古至宝“血明珠”后，以让人嫉妒的速度行过修真之路，踏上成仙之旅。

他任性而为，行事邪异，加上其无上的天资和运气，使仙界众生无不为之侧目。虽历经无数劫难，但在洪荒神兽与异宝的相伴之下，却无人能掩其锋芒。

他战仙帝，威服众生；他斗魔帝，夺其芳心；他勇闯宇宙最为神秘的异地，终使自己超越众仙进入神之境界……

他用几千年的修行历程向世人展现了一个让人无法不为之震撼的神秘之旅，也留下了一段旷绝宇宙的邪仙神话……

奇异的上古神兽，莫测的仙器魔宝，诡异的异星生物和宇宙黑洞。

再加上宏大的构思，巧妙的情节，细致的故事与天马行空的想象铸就了《邪仙》不同凡响的精彩！

人物简介



林枫：又名盘殒老祖，原为一懵懂顽劣少年，因家破人亡，无意中走上了修真之路。虚空净世，洪荒仙界，还有那衍天神殿，无不留下了他的飘渺足迹。他是修真界万年一现的奇才，他是仙界几番欲得之甘心的人物，他的心中也有着与之灵魂百世相牵的红颜知己，为了三界安定，他踏上了传说中的——古神道。

廖长生：修真界问天斋的高手，林枫的修真启蒙师尊，他用自己的生命为林枫上了一生中重要的一课，并传其至宝血芒珠，为日后一代大神的成长奠定了十分坚实的基础。

姚风：林枫第一个所真正为之动心的女人，多年前与四妖激战，造成大灾，自愿贬谪与四妖一起封印，后为林枫所救，双方相互倾慕，却终究有缘无分。

铁行云：世俗之修真者，半路出家，一路自己摸索而不可得，后遇林枫，在其带领下，修为猛进，后成为问天斋流芳百世的一代高手。

蓝瞳：一无主凶灵，戾气甚重，不愿回地府转世，后辗转来到一修行宝星，终成一代冥仙。

黛墨冰云：神皇之女，天璽宫公主，风华绝代，三界无出其右者，与林枫有百世轮回之情缘，性命相牵，其性格温柔婉约，聪明伶俐，乃是林枫一生最为钟爱的红颜知己。

庄若冰：又名伽罗，乃是阴魔界魔帝级的魔头之一，天生貌美，勾魂夺魄，曾挟持林枫前往净世，后化敌为友。

勾镰天魔：一头血红色之发，身似骷髅骨架，手持血镰，为阴魔界创界之尊，后为神星所败，为其看守天璽神宫。

纤紫儿：散仙，原因于伽蓝戮魂鼎中的风魔幻阵，后为林枫所救出，关系情同兄妹。

若天狂：衡水之蛟，妖中之王，因其只有一角，而终身无望成龙，大怒之下，翻江倒海，造下无数杀孽，当年与姚风及其余三妖一同被封于青龙石中，解封后与林枫争斗，被夺去内丹，从此打回原形。

龙乾王良达：净世五大贤王之一，拥有巨人的身高体形，生性不喜多言，讲究武力称尊，不出手则已，一出手则石破天惊，至今保留着一个纪录，凡是与他交手的人，没有一个活下来。

闭婆王高凯：净世五贤王之一，面貌苍老，身覆鳞片，原本相貌俊美，却因修行不慎而遭毁容，为人阴沉、可怕。

轩辕：明为净世五大贤王之首的天罗王，其真正的身份则是仙界九大仙君排名第七的大罗仙君，也是林枫所真正接触到的第一个仙人，对他日后影响甚大。

幽燃仙君：仙界九大仙君排行第四，以仙器火克珠和一身的幽燃天火确立了其在仙界的至高地位。

轮庇仙君：仙界九大仙君排名第一，仙器只有一件，名为冥庇天轮，其修为深不可测，稳稳高出其他仙君不止一筹，直追四大天尊，乃是跺脚就能震撼仙界的强势人物。

厉原：仙界四大天尊之一，潜修于梵原天多年，后推测出林枫一生的运数，折节下交，这才最终踏上九重神天道。

燃巫：仙界帝君，修为达到大乘仙之瓶颈，为踏上成神之路，他毅然舍弃至尊地位，与林枫等人历经磨难，成为生死之交。

盘天老祖：大乘仙，仙界第一高手，独来独往，性格孤傲，不惜与整个仙界为敌，以一己之力毁灭仙界，被禁锢于归劫大阵长达数百万年的时间。

诺源：天域圣主，成为大乘仙多年，却一直隐藏实力，行那古怪疯癫之事，后至魔洞天渊，创下天域一脉。

曳鞅：机徐一族的图腾信仰和真神，很久以前反下神界，密谋多年之后，欲再次重回，却是暗藏机心，本身修为已到奴神之境，远超大乘仙。

赤蝎神：暗毛界五大蝎神之首，图谋天堑宫镇宫之宝和紫墨冰云多年，却在最后关头为林枫所破坏，仇恨由此种下。

十大奇兽简介



混元天鹏：上古仙兽，封印于仙器太天昊罗镜中，可朝起东海，暮落西山，天生极速，生具灵性，可上达仙界，下达九幽，通行三界，乃是天禽之中的王者。

焱翼天龙：上古异种之一，类似龙形的怪兽，身体是金色的，布满鳞片，头上长着一支金色独角，腹下是四条短腿。火属性的天生掌控者，上可翱翔九天，下可遨游沧海，乃是兽中的皇者。

碧金蛟：头呈三角，碧瞳棕毛，身材如蛇一般细长，翅膀由黑骨组成，生于阴魔界的万魔池，吸收阴秽之物，由万魔共同催化而生，乃守护风魔幻阵的两大魔兽之一。

青骨鸢：身为青色，骨架透出，头顶如云状的头冠。风魔幻阵两大守护魔兽之一，集天地魔气所生，乃是魔皇级人物拥有的独一无二坐骑。

金鳞灵兽：眼呈碧绿，鳞为金色六角，修行超过十万年，只差一步就可以完全蜕化成龙的形态，从灵兽晋级仙兽。

蝶貉：上古仙兽，好似长虫，身有茸毛，隐于亢天仙器之中，日夜守护原始仙碑。

鸠翼：高级仙兽，身无毛发，双翅如蹼，可操控极端属性之玄冷天冰。

鯮鯢：高级仙兽，有鱼的身体和鳞片，却有马一般的蹄子，可自如地操控流水，腹中可装江海。

赤炎鸟：是一种喜欢聚居在火山边缘的一种鸟类，与凤凰十分相似，身上五颜六色，为烈焰所包围，那是仅次于幽燃天火的焰炎。

幻音神兽：头呈椭圆形，嘴如吸管一般，其最厉害的本领为音攻，天生可模仿任何声音，所发出的音波蕴涵催眠、毁灭、轮回三种力量。

十大修器法宝简介



血芒珠：问天斋流传至宝，化入人体，可脱胎换骨，本身更有摄人心魄的强大作用，原为上界震天仙器，位列上古七宝之一。

太天昊罗镜：藏于星封阵中，若有足够修为，持之可沟通两界，自由地穿梭时空，出现在宇宙的任何一个地方，其中更是封印着两大上古仙兽，位列七宝之一。

聚魂瓮：地府冥器，鬼王所用，用来收敛和聚集地府阴气，修魂者凭此修炼，可达事半功倍的效果。

天晶链：高级灵器，内含十八个独立的空间，可作为储物之用，另有一套天晶灭魔七种阵势与之配合，威力将更上一层楼。

回天卷：上古七宝之一，本体为一画卷，内有仙诏，可以封摄世间万物，将之形成画面印在画卷之上，与另一件震天仙器血芒珠相融合，就将组成最为强大的大灭天仙器——九藏天灭。

伽蓝戮魂鼎：阴魔界之至尊魔器，可聚集天下魔气，内藏无数魔幻空间，其最大功用，便是可以将修真者摄入，将之炼成魔丹，用以增强魔道中人的功力修为。

火炆珠：仙器，以仙石雨天晶加上其他一些辅助材料通过幽燃天火修炼千年才可成形，其色泽通红，蕴涵天火之精，霸烈无比。

金熏鸟：形如黑色小鸟，蕴涵至强雷属性，可随意释放仙界各种仙雷，威力可以轰天裂地，十分厉害。

镇元尺：其形古怪，颜色近乎透明，触手柔软，乃是仙界的凌波之水加上吸净埤融合而成，可刚可柔，变化万端，其特性是无孔不入，乃是一件恐怖的禁锢仙器。

神殒莲台：色泽五彩斑斓，七瓣莲花包围，乃是攻防俱佳的一件神器，也是天燮神甲的动力源泉，可破开虚空和一切阻碍禁制，厉害非常。

四大神秘凶险之地



净世：这里生存着一群梦想统一宇宙的人，其本源力量就是那天地五行，以五大贤王为首，八大神将和十二净天者构成领导核心，所掌握的是虚空的奥秘。

衍天神殿：神之遗迹，外围是玄凝天魅团团守护，内有风雨雷电四大神禁，当年侥幸从神殿中所逃出的四人中，就有当今的仙界至尊燃巫仙帝。

魔洞天渊：位于宇宙的最深处，是一个无尽的深洞，深洞之内从上到下漂浮着许多层的虚浮大陆，相互连接，其中有着一通向死亡的道路——炼狱天途。

九重神天道：传说中是可以通往神界的唯一通道，内有定神禁、化神禁还有最恐怖的灭神禁，禁锢着无数上古的强横生物，乃是一处绝地。

目 录



第一章 血染荒原/1

原本昏迷的我，突然感到头顶一热，一股温暖而又澎湃的力量从头顶灌入，一时间，我的头脑里乱像纷呈，各种各样奇怪的东西大量涌入我的脑海，我全身的经脉膨胀欲裂……

第二章 兄弟反目/12

“枫儿，你的性格过于软弱，虽然机智过人，却过于轻易相信别人，尤其是跟你亲近的人，要多长一个心眼。”父亲的话历历在目，很早以前我就听说过类似的话，只是直到最后一次，我才记住，代价却是父亲的生命。

第三章 初入修真/24

修真者的修为境界一共可以分为十二阶，三十六段，分别是分光、合体、灵真、净垺、聚云、震古、微芒、曜子、极尘、离相、难劫、天兆，每一阶都分为初中上三段。

第四章 与美为敌/33

我才真正看清楚她的长相，标准的瓜子脸，柳眉细眼，樱桃小口，尖挺的鼻子透着坚强和自信。她的眼睛朦胧着，好像被遮上了一层轻纱，又像沉醉在自己的梦里，不可捉摸。

第五章 秘法符咒/45

刘胜单手举起，这次他的手中并没有任何的纸条，只见他屈指虚空挥动，随着指尖的移动，一条淡淡的透明状丝带在空中出现，渐渐的，它成为了一个不规则的图形。

第六章 独特修炼/57

同样是媚术，前者讲究以身达意，以修心为主，由内而外，才能达到高层的境界。而后者却要心随身意，放弃心灵，一切以配合肉体为主，这样才能发挥出媚术本身的最大威力。

第七章 血芒蜕变/69

四周损伤的经脉和移动出血的内腑逐渐恢复，一道道的暖流流淌过经脉，经脉仿佛受到刺激一般的开始膨胀，没有丝毫疼痛的感觉，经脉胀到原来一倍的时候，自动停了下来。

第八章 附体阴魂/80

阴魂大法，乃是刻在神龛之内的一篇修炼鬼魂的方法，是五百年前的一个鬼王所留下的，阴魂大法共分七层，一层比一层厉害，最高层也就是鬼王的境界，丝毫不比地府的冥君差。

第九章 地下空间/91

血芒珠突然出现在了杨奇的上空，一道斜射的光芒直接照在杨奇的身上，只见杨奇叫都不叫一声，迅速地被吸收进了血芒珠内，仿佛是吸尘器一般。紧接着，我身上的所有阴魂黑雾也都被吸进了血芒珠内。

第十章 千缠蛙蛇/102

鲜红的蛇身，上半身大部分依然保持着海萌原来的样子，只是她的额头上出现了一个类似水滴的黑色形状，她的嘴张着，一条鲜红的蛇信不断地吞吐而出，发出阵阵怪异的响声。

第十一章 千年妖相/114

我的全身如同沐浴在一条河流中，毫无顾忌地让河水冲刷着我的全身，每一次的冲刷，我都感觉自身的污秽被去掉一点，每一次冲刷，都让我的身体变得更轻。不知道过了多久，澎湃的河流从我的身体里穿梭着离去……

第十二章 狼妖居心/126

炎芳仿佛是被包裹在了火焰中一般，照亮周围的同时，也给人一种炽热的感觉。余间则是双手抱胸，身上不知道什么时候多了一件黑色的长袍，长袍迎风展开，猎猎作响，配上他阴鸷的眼神，显出一种极为诡异的气势。

第十三章 八瓣天莲/138

只见她闭眼端坐，全身被一团淡淡的薄雾包裹着，在她的头顶，悬着一朵晶莹如翡翠一般的花朵，这花朵只有八片花瓣，每一片花瓣的颜色都有些许的不同，花瓣正中，端坐着另一个缩小了的姚风。

第十四章 化身虚无/150

都说天道是孤独和寂寞的，开始的爱情在富有激情的同时，也是完美的。可是在时间的长河里，这一点激情和完美，却经受不住岁月的消磨了，当你依然健康、年轻，而心爱的人却已白发如霜，当你追寻仙道，孜孜不倦，你的爱人却已经堆积在大地的泥土中，化作尘埃……

第十五章 星封之阵/162

黄光突然一敛，现出了一面椭圆形的古镜，奇怪的是古镜居然没有手柄，突然从镜面上爆射出一道耀眼的白光，我感到额头一痛，血芒眼居然在瞬间被镜面反射了回来。

第十六章 照魄鬼差/174

只见屋子对面的墙壁上，突然变得透明起来，一条黑烟滚滚的道路上，走出来两个奇怪的年轻人，两人在开始出现的时候，身形很小，仿佛从远处而来。随着距离的拉近，两人的身影越来越清晰。

第十七章 天晶灭杀/187

我知道自己不能再手下留情了，没有人会拿自己的命去开玩笑。天晶链飘浮在我的脚下，我的双手如莲花一般变幻，无数的白色光芒飞进了天晶链。天晶链瞬间扩大，把银白色的液体圈在了里边。

第十八章 亡魂聚落/199

黑烟中，耀华也已经到了紧要关头，亡魂的怨灵珠乃是他自身怨气凝结的象征，威力至大，随着怨灵珠的放出，耀华突然感到自己的动作居然有点力不从心。一阵酥软的感觉不能控制地在他身体里蔓延，飞剑失去了心灵力量的依托，渐渐地露出了空隙。

第十九章 降头血祭/211

“这是一种古老的降头术，当年小镇上许多的人信仰一种特殊的人，那就是降头师，降头师认为人的头颅是上天所赐予的最珍贵东西，他们将人死后的头颅以药物和秘术泡制之后收藏，标记就是额头上的血滴，世人称之为血祭。”

第二十章 梵闻血灵/224

原本三人还担心被头颅爆炸后的鲜血溅到，但是诡异的一幕再次出现了，飞溅而出的鲜血都奇怪地遵循着某个轨迹，飞入了图案正中的圆心。与此同时，圆心旁边的墙壁上，一枚怪异的铃铛突然自动摇晃了起来。



第一章 血染荒原

原本昏迷的我，突然感到头顶一热，一股温暖而又澎湃的力量从头顶灌入，一时间，我的头脑里乱像纷呈，各种各样奇怪的东西大量涌入我的脑海，我全身的经脉膨胀欲裂……

“轰隆”！一场瓢泼大雨眼看迫在眉睫，黑暗的天空乌云密布，划破高空的闪电照亮了无尽的荒野，却又在光明之后，被黑暗再次吞没。

“滴答，滴答”，原本细小的雨滴，在天空中乌云的酝酿之后，再也抑制不住地狂冲了下来，倾盆大雨急转直下，无际的荒原上只有雨滴肆虐拍打土地的声音。

这是一片荒野，坑坑洼洼的黑黄土地上，一眼望去，只有偶尔摇摆的几丛枯草而已，方圆百里渺无人烟，实在找不到任何生命存活的迹象，真的没有吗？

一条深达一米的壕沟里，传来一阵喘息声，壕沟周围难得地长满了几丛茂密的青草，好半晌，一只鲜血淋漓的手抓在了周边的一束草丛，鲜血伴随着雨水迅速地流进了沟里。

一条不算粗壮的苍白的手臂上伤痕满布，明显是被刀砍的，闪电下，隐约可见翻起的肉深红可怖。

手臂在微微地颤抖着，壕沟里渐渐探出一个头来，这是一张布满稚气的脸，年龄不超过十八岁，和着鲜血的头发湿淋淋地趴在他的脑门上，原本天



真的眼睛里却闪烁着刻骨的仇恨。

我看着无人的荒野，伤口在雨水的冲刷下，钻心刺痛，可是再痛，也不如内心的痛，脑海里翻腾着，往事一幕幕重演。

我叫林枫，有着一米八几的瘦弱身体，就在昨天，刚刚过完了一生中最难忘的十八岁生日。十两岁丧母的我，六年来只有与父亲相依为命。

也许是缺少母爱，让我从小的性格偏激、倔强，做事常常想当然，完全不计后果，打架、斗殴、喝酒，一切我认为好奇的事情我全都做了。

后果却只能由我父亲来承担，我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对于我来讲，他的工作远比我的生活重要得多。

他是军部高层的将领，靠着他的维护，我一次次的肆无忌惮，放纵自己，我从不知道，自己的无理取闹居然会惹来无法想象的后果，而这个后果却是我一生都无法承担的。

就在昨天，当我玩耍回家，刚跨进大门的时候，却意外地发现了父亲为我准备的生日晚会。当他站在我的面前，祝贺我生日快乐时，我一时愣住了，原来父亲还记得我的生日，看着他刚毅的军人脸庞，我忽然发现了埋藏在他耳鬓的一缕斑白，还有眼角那岁月留下的沧桑痕迹。

可是悲剧却在这个时候开始了，在我最开心的时候，在我和父亲误会冰释的时候。一伙蒙面持枪的歹徒闯了进来，机枪扫射中，不断的有人惨叫，不断的有人倒下，我的亲人，我的朋友，还有与我同进同退的兄弟。

傻傻的，我呆立在原地一动不动，完全不记得周围那疯狂的子弹，会毫无顾忌地要了我的小命。

父亲不愧是当兵出生，他迅捷地把我扑倒在地，随之掏出手枪进行还击。可是敌人太多了，父亲为了掩护我，已经身中三弹，只是因为击中的不是要害，他暂时没有性命之忧。

他坚持着护送我来到他平日的书房，我从不知道在地毯下原来还有一条密道，父亲和我艰难地从地道逃脱，途中他告诉了我一切，嘱咐我千万不要为他报仇，随后他一拳打晕了我。

我在一片密林中醒来，第一件事就是疯狂的寻找父亲的身影，可是我失望了，我明知道这是个不可改变的结果，我知道他是以身作饵，为的只是保护我的安全。

翻身而起，一张微微泛黄的照片从我的身上掉落。

照片上是一家三口甜蜜的全家福。左边的军人是我父亲，右边的漂亮女人是我的母亲，当时还在母亲怀抱的我还是只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婴儿。

我的眼睛开始模糊了，朦胧中注意到照片的底部还有一行小字，“我永远爱我的妻子和我的孩子，哪怕用我的生命去维护。”是父亲那熟悉的笔迹。

我的眼泪再也控制不住，滴落尘埃。自从母亲病逝，六年来，父亲一直单身未娶，他一直默默地关心着我，直到今天，他用生命实践了自己对于儿子的承诺，我爱我的母亲，他比我更爱，我在失去母爱时自暴自弃，父亲却还要假装坚强地掩饰自己，不在我面前显露出来。

那个时候，我为什么没想到他的感受，面对枪林弹雨，我为什么懦弱的要退缩，致使自己成为父亲的累赘，我不是目中无人，自诩为英雄吗？

可惜，轮不到我沉沦于自责当中，那帮杀手已经悄然地掩杀到了。依然是黑纱蒙面，所不同的是，他们手里拿的是黑社会常用的大砍刀，我不能等死，为了屈死的父亲，也为了我自己。

我又一次开始了大逃亡，相比于从前，我变得更孤单了，但是我的内心却更坚强了，一路上，我靠着身体的灵活性和周围复杂的山势，与敌人展开了游击战。

我无所不用其极，用石头砸，用缠藤吊，甚至用牙咬，鲜血染红了逃亡的道路，有敌人的，也有我的，鲜血的流失令我身体变得越来越虚弱，血腥也让我的心志一次次地经受了考验。

在我的严刑逼供下，从一个杀手的口中，我终于知道了昨天父亲在他们围攻下离去的消息。我的眼泪不受控制地又一次滂沱而下，望着茫茫苍天，我毅然拭去眼角的泪珠，从这一刻起，我要坚强起来。我知道冷、狠是我现在活下去的唯一出路。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当最后一个追杀我的杀手倒在我的脚下时，我知道自己终于可以喘一口气了。

从杀手的身上站起来，我又跌跌撞撞地走了不知道多远，忽然头一阵眩晕，眼前一暗，顿时失去了知觉。

这一天一夜，靠着雷雨的冲刷，我在壕沟中清醒了过来。

现在的我，身体上留下了大大小小十几道伤痕，若不是从小有着一定的武学根底，又整天跟流氓混混打架，身体还算壮实，恐怕也熬不过众多杀手的追杀。但是现在身体失血过多，如果再得不到有效的救治，恐怕真的要

